

# 化妆品安全消费知识

## 基础篇



朔州市市场监管局官方平台



化妆品监管APP



朔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宣

### 01 什么是化妆品

根据2020年6月16日国务院发布的《化妆品监督管理条例》，化妆品是指以涂擦、喷洒或者其他类似方法，施用于皮肤、毛发、指甲、口唇等人体表面，以清洁、保护、美化、修饰为目的的日用化学工业产品。

### 02 化妆品有哪些基本作用

作为一类特殊的日用化学工业产品，化妆品一般具有以下一种或多种作用。

#### 清洁作用

能祛除皮肤、毛发、口唇和指（趾）甲上面的污垢，达到清洁的目的，例如洗面奶、净面面膜、清洁用化妆水、洗发香波、沐浴液等。

#### 保护作用

起到保护皮肤、防止干冷空气、紫外线等刺激，防止皮肤受损以及毛发枯断等作用，使皮肤及毛发显得滋润、柔软、光滑、富有弹性等，例如润肤液、护肤霜、防晒霜、护发素等。

#### 美化装饰作用

通过使用化妆品进行外表美化、修饰，以增加个人外在魅力，例如粉底、胭脂、唇膏、发胶、摩丝、眉笔、睫毛膏、眼影盘、香水及指甲油等。

#### 特殊功能作用

有些化妆品具有一定的特殊功效，包括祛斑美白、防晒、防脱发、染发、烫发等作用。具有特殊功效的化妆品一般安全性风险也可能更高。

### 03 如何判断一个产品是否属于化妆品

并非所有的日用化学工业产品都是化妆品。消费者在判断某产品是否属于化妆品时，主要看该产品是否符合化妆品定义中的三个要素：**一是看其使用方法**，是否采用涂擦、喷洒或者其他类似方法；**二是看其施用部位**，是否为皮肤、毛发、指甲、口唇等人体表面；**三是看其使用目的**，是否为清洁、保护、美化、修饰等目的。只有同时满足以上三个要素的日用化学工业产品才属于化妆品。

普通消费者要判断某产品是否为化妆品，最简便的方法是看其包装上的标签是否标注相关批准文号：

#### 一看是否标注有化妆品注册文号或备案编号

按照《化妆品标签管理办法》，特殊化妆品标签必须标注有化妆品注册文号，新修订《化妆品注册备案管理办法》2021年5月1日起实施。在实施前，国产特殊化妆品标签格式为：国妆特字+G+四位年份数+本年度注册产品顺序数，例如“国妆特字02010305”；进口特殊化妆品标签格式为：国妆特进字+四位年份数+本年度注册产品顺序数，例如“国妆特进字J20201456”；我国港、澳、台地区生产的特殊化妆品格式为：国妆特制字+Z+四位年份数+本年度注册产品顺序数，例如“国妆特制字Z20210016”。需要注意的是，在新修订《化妆品注册备案管理办法》实施后申报的特殊化妆品中，一律删除了原编号中的字母，即G、Z或J，其他编号规则不变。例如“国妆特进字20220002”。普通化妆品的备案编号国家监管部门未要求标注，因此，生产企业可标可不标。国产普通化妆品备案编号的标注格式为：省、自治区、直辖市简称+G+网备字+四位年份数+本年度行政区域内备案产品顺序数，例如“粤G妆网备字2018001325”；进口普通化妆品格式为：国妆网备进字（境内责任人在省、自治区、直辖市简称）+四位年份数+本年度全国备案产品顺序数，例如“国妆网备进字（沪）2021000123”；我国港、澳、台地区生产普通化妆品格式为：国妆网备制字（境内责任人在省、自治区、直辖市简称）+四位年份数+本年度全国备案产品顺序数，例如“国妆网备制字（粤）2022000369”。

### 二看生产许可证号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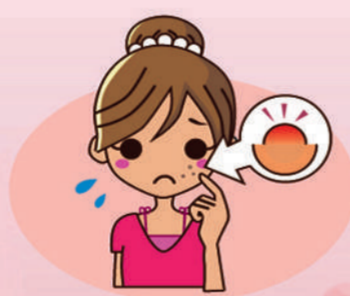
合法的国产化妆品标签上必须标注有化妆品生产企业及其生产许可证号，格式为：省、自治区、直辖市简称+收+年份（4位阿拉伯数字）+流水号（4位阿拉伯数字），例如“粤妆20210025”。

容易被消费者混淆为化妆品的产品主要有卫生消毒产品和医疗器械产品，可通过包装标签上标注的许可证号与化妆品相区分。合法的卫生消毒产品需要标注省级卫生部门批准的生产企业卫生许可证号，例如“鲁卫消证字（2021）第0023号”“鲁卫消证字（2018）第0138号”。合法的医疗器械产品包装标签上应当标注有省级药品监督管理部门批准的生产许可证号，例如“鲁食药监械生产许 20180047号”，同时还应当标注有该产品的注册文号（三类、二类产品），例如“国械注准2020XXXXXX”“辽械注准2019XXXXXX”，或备案编号（一类产品），例如“辽械备2017XXXX”。因此，可根据产品标签上是否有上述“消字号”或“械字号”与“收字号”的化妆品相区分。



### 04 化妆品能从生理上改变肤质吗

根据化妆品的定义，化妆品的使用目的仅限于清洁、保护、美化、修饰，有些商家关于化妆品的宣传，例如“逆龄”“冻龄”“彻底改变肤质”“涂抹后一劳永逸”等都是毫无科学根据的。从科学的角度讲，化妆品对皮肤的护理美化作用主要在表皮进行，例如通过保湿成分来维持表皮表面不因天气干燥而使皮肤表面失去水分和油脂，达到保持皮肤弹性和柔韧性的目的。由于能够透过表皮进入真皮层的营养物质是有限的，一般来讲，化妆品只能维持或者改善皮肤的状态，而不能从根本上改变皮肤肤质。



### 05 哪些产品容易让人误解为化妆品

在我们生活中各种日用化学工业产品琳琅满目，虽然通过上述化妆品的定义就能区分出大部分产品是否为化妆品，但是仍有一些产品容易被混淆为化妆品。



使用方法不是涂擦、喷洒或者其他类似方法，而是采用口服、注射、吸入、手术等方法进入或作用于人体皮肤或人体内部，如一些医疗美容机构使用的注射用肉毒素、透明质酸等产品，虽然声称美容目的，但不属于化妆品；施用部位不直接接触人体表面的一些类似产品，如雪肌精、空气清新剂、衣物洗涤剂、消毒剂等，不是化妆品；虽采取涂擦、喷洒或者其他类似方法在皮肤表面使用但使用目的超出清洁、保护、美化和修饰范围的产品，如具有治疗作用的皮肤用软膏、药膏、药液或消毒剂等，也不属于化妆品。

### 06 牙膏、香皂属于化妆品吗

《化妆品监督管理条例》规定，牙膏参照有关普通化妆品的规定进行管理，因此，虽然牙膏不完全符合化妆品的定义，但从法规管理的角度，可把牙膏视为化妆品。宣称具有特殊化妆品功效的香皂，如祛斑美白香皂按照化妆品监管，但是普通香皂不按化妆品监管。

### 07 牙膏能治疗疾病吗

牙膏是指以刷牙的方式作用于人体牙齿表面，起到辅助清洁作用的半固体制剂。牙膏具有美化、保护牙齿及周围组织等功效。《化妆品监督管理条例》规定，牙膏参照普通化妆品的规定进行管理；牙膏按照国家标准、行业标准进行功效评价后，可以宣称具有防龋、抑牙菌斑、抗牙本质敏感、减轻牙龈问题等功效。《化妆品监督管理条例》规定，化妆品不能明示或者暗示具有医疗作用，不能进行虚假或者引人误解的功效宣称，牙膏也不例外。

### 08 在我国销售的国际品牌化妆品都是进口的吗

我国许多消费者喜欢使用国际品牌的化妆品，但是在我国销售的国际品牌的化妆品未必都是进口的。

国际品牌厂商在我国境内销售的化妆品，一类是从国外直接进口的，可能生产于国际品牌厂商所在国家或其他国家。另一类可能是在我国设厂生产的，也可能是委托国内化妆品生产企业为其加工定制或代加工的，这些产品就不属于进口化妆品。所以我们在市场上买到的产品虽然都冠以国外品牌商的商标或品牌，但实际生产厂家有可能是国内化妆品生产企业。消费者可以从化妆品标签上获得化妆品实际生产企业和生产地址的信息。

只要是名副其实的国外品牌，即使是在国内生产的，质量应该和进口的产品是一样的，但由于减少了关税和国际运输等费用，反而物美价廉。有些进口产品，虽然是在国外生产的，但由于有些国外厂商的“双标”策略，甚至其产品在本地或地区的声誉也不怎么样，这些产品的质量安全也是值得怀疑。相比较国际品牌的问题产品，我国国内合法正规企业的品牌产品质量更有保证。

此外，由于进口化妆品在我国销售价格一般较高，国内一些不法商家为谋求高额利润，往往以国内生产的产品冒充进口产品，严重损害了消费者的利益。

所以，消费者要树立正确消费观，克服盲目崇外心理，同时要提升辨别能力。



### 09 是否存在纯天然化妆品

在法规层面，我国的化妆品分类中并没有“纯天然化妆品”这个概念，而且按照《化妆品标签管理办法》相关规定，化妆品不能宣称诸如“纯天然”这样绝对化的概念。

但是有些厂商在广告宣传中仍然宣称其产品是纯天然的。实际上，宣称“纯天然”的产品，大多只是在配方中添加了一些来源于动植物的成分，包括植物提取物、植物油、植物油等，添加量往往很少，其化妆品中含有的人工合成的化学原料仍然是主要的。大家只要查一下产品标签上的全成分标识就可以发现，除了来源于动植物的成分外，大多还含有其他化学成分，如有机溶剂、色素、防腐剂、抗氧化剂等。基虽然从配方成分角度讲，也存在极少数完全天然的产品种类，如植物油化妆品，但是化妆品的美观和功效与是否“纯天然”没有必然关系。



### 10 是否存在食品级化妆品

一些化妆品生产企业在生产化妆品时可能使用了某些可用于食品生产的原料，就宣称这样的化妆品为“食品级”化妆品，以显示其化妆品安全性。

事实上，化妆品和食品是两种不同类别的产品，食品是可食用的，而化妆品在任何情况下均不可食用。即使化妆品采用了部分食品级原料，但是仍然含有其他的不可食用的化学成分，因此不存在所谓的“食品级”化妆品。



一些化妆品企业即使使用了某些可用于生产食品的原料，也并不代表生产出来的化妆品一定是安全的。根据《化妆品安全技术规范》，一些可食用或者在食品中广泛存在的物质仍然可能列为化妆品禁用原料，禁止添加在化妆品中，如麝香、维生素K<sub>1</sub>等。

根据《化妆品监督管理条例》，化妆品是以“涂擦、喷洒或者其他类似方法”，施用于皮肤、毛发、指甲、口唇等人体表面的日用化学工业产品。因此，化妆品不是为食用而设计的产品，误食化妆品是存在安全风险的。即使是在参照化妆品管理的牙膏，在使用后，也应当尽可能避免吞入。

在化妆品的日常使用中，如偶尔摄入少量的诸如口红、唇膏等化妆品，也不必过于担心，因为摄入量很小，在安全容许的范围内。但如果大量把化妆品当作食品，大量误食摄入，则可能导致安全隐患。如果出现不适症状，应当及时就医。

根据《化妆品标签管理办法》，化妆品标签禁止标注“虚假或者引人误解的内容”。因此，在化妆品的标签上标注或宣传“食品级化妆品”“可食用”等，均属违反《化妆品标签管理办法》的行为，应予禁止。

